



VCF 对限制个人代表权力的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其他法庭命令的处理

为了处理代表死者提起的索赔，特别监察官必须首先“确认”死者的个人代表。要确认个人代表，特别监察官须评估《遗产管理证书》、《遗嘱执行人授权书》、法庭命令或法院签发的其他类似文档。很多《遗产管理证书》和法庭命令都包含影响 VCF 处理索赔或支付赔款的限制内容。下面举例说明常见的限制类型，这些限制对 VCF 索赔的影响，以及您必须采取哪些措施以便 VCF 处理索赔和/或支付赔款。

对个人代表以死者名义提起、依法进行和/或和解诉讼或索赔的权力限制：如果存在对个人代表以死者名义提起、和解或依法进行索赔的权力限制，VCF 可能在某些情况下承认证书，具体如下所述。

- **纽约州遗嘱认证或检验法院签发的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：**如果纽约州的遗嘱认证或检验法院任命您为个人代表，在**有**充足文档证明死者因符合条件的 9/11 事件相关病情死亡的情况下，VCF 会处理您的索赔。由于纽约州法规 EPTL 5-4.6 中的特定条款，只有具备文档证明死者是因为符合条件的状况死亡时，我们才能接受纽约州签发的具有这些限制的《遗产管理证书》。您可以提交各种文档证明死因。举例来说，全式 (long-form) 死亡证明书可能提供相关死因，或者病历中可能记录有死因（包括为死者看病的医生出具的证明）。
 - 如 VCF 确定死者的死亡与符合条件的情况相关，VCF 会以书信形式通知您已被“确认”为代表死者进行 VCF 索赔申请的个人代表，并继续处理该索赔。
 - 如 VCF 根据提交的文档确定死者的死亡与符合条件的 9/11 事件相关病情无关，VCF 会以书信形式通知您，您必须获得不包含此类限制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。您提交合格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后，VCF 才会处理索赔。
 - 如 VCF 无法根据提交的文档确定死者的死亡是否与符合条件的 9/11 事件相关病情有关，VCF 会以书信形式通知您，要求提供阐明死因的文档并获得不包含此类限制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。直到您提交合格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，或可证明死者是由于符合条件的病情死亡的充足文档后，VCF 才会处理索赔。
 - 如果您知悉死者并非死于符合条件的病情，请将该信息提供给 VCF。这将有助于我们快速办结索赔。
 - 如果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明确禁止您提出 VCF 索赔，您必须获得允许您进行 VCF 索赔的新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。您提交合格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后，VCF 才会处理索赔。
- **纽约州辖区以外的遗嘱认证或检验法院签发的《遗产管理证书》和法庭命令：**如果纽约州辖区以外的遗嘱认证或检验法院任命您为个人代表，您必须获得允许您代表死者向 VCF 进行索赔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。您提交合格的修订后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后，VCF 才会处理索赔。

赔偿金限制：如果《遗产管理证书》和法庭命令限制个人代表可以收取的金额，VCF 通常会接受文档并用于评估索赔，但在没有进一步法庭命令的情况下，赔款金额不会超出指定限额。举例来说，如果《遗产管理证书》和法庭命令限制您收取的金额不得超过 25,000 美元，而 VCF 签发给您的损失裁决书上指示，总损失金额为 500,000 美元，在没有进一步法庭命令的情况下，VCF 仅支付 25,000 美元的赔款。无论您在哪个州被任命为个人代表，也无论死者死因为何，该政策均



适用（换言之，即使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是在纽约州签发的，且死者的死亡是因符合条件的病情引起的，该政策同样适用）。

具有时限的法庭命令/《遗产管理证书》：如果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含有有效期（即文档显示它们已过期或将在赔付前过期），您必须获得修订后的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或法庭命令，延长您收取资产或管理遗产的权力。无论您在哪个州被任命为个人代表，也无论死者死因为何，该政策均适用（换言之，即使《遗产管理证书》是在纽约州签发的，且死者的死亡是因符合条件的病情引起的，该政策同样适用）。